麗正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MIS 資通安全檢查作業辦法

2018.11.20 制定

1. **目的:**
   確保公司資訊環境之安全性，防止資訊設備遭受破壞或機密資料遭洩露。

2. **範圍:**
   公司資訊環境所有軟/硬體及網路通訊均納入資通安全保護。

3. **參考文件**
   3.1. 程式及資料存取控制。
   3.2. 人員異動管理作業。

4. **權責 :**
   資訊單位：負責管理網路安全作業及建置網路安全機制，員工個人電腦之安全管理。

5. **組織**
   本公司設置一個跨部門常態任務編組之『資通安全管理小組』，由行政副總擔任總召集人，負責全公司資安業務規劃與執行，並擬訂公司資通安全管理、危機通報及緊急應變處理相關措施。

6. **控制目標:**
   確保資料存取皆在安全機制控管之下。

7. **作業程序及說明**
   7.1. 由資訊單位建立防火牆統一管理網路安全作業，所有資訊主機皆需建置在防火牆之內，防止駭客之入侵。
   7.2. 由資訊單位建立防毒系統控制病毒之感染，員工之電腦皆需安裝防毒軟體，並定期更新病毒碼以防止個人電腦遭受病毒之感染，影響公司內部正常作業
   7.3. 所有電腦，無論桌上型、筆記型、伺服器，都必須依照公司之命名原則，加入公司網域。
   7.4. 公司員工非經權責主管授權，禁止將公司內部資訊經由通訊系統對外傳送。
   7.5. 員工應避免透過公司網路收發或下載與業務無關之郵件或軟體，以避免佔用公司之網路資源，及增加電腦病毒感染機會。
   7.6. 公司重要伺服器及機密資料之使用，應留存系統紀錄並由資訊單位定期檢視，若有不當使用或異常情形，應立即通知相關部門主管。
   7.7. 使用者如需由外部連入公司內部網路存取資料，應經過加密處理(如VPN)以防外洩。
   7.8. 重要之軟體及檔案應予加密處理，並定期更新密碼，以避免遭挪用或剽竊。

8. **控制重點**
   8.1. 所有主機皆需建立密碼控制，防止未經授權的存取。
   8.2. 主機系統皆需建置在防火牆之內，確保系統無法經由外部網路入侵。

9. **相關文件：**
   9.1. 資訊安全規定。